证券代码：688101　　证券简称：三达膜　　公告编号：2026-053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基本情况**

投资金额	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含本数）
投资种类	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的中低风险类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2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该事项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及子公司选择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的中低风险类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但该类投资产品受宏观经济及金融市场波动、货币政策调整等因素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及资金安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节省财务费用，更好地增加公司资金收益，为公司及全体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金额

公司及子公司计划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

（三）资金来源

本次进行委托理财的资金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

（四）投资方式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的中低风险类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且该等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在授权期限和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委托理财的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等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

（五）投资期限

使用期限自 2026 年 12 月 6 日起至 2027 年 12 月 5 日止，相关额度的使用期限不应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2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的中低风险类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 2026 年 12 月 6 日起至 2027 年 12 月 5 日止，相关额度的使用期限不应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行使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文件等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该事项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为控制风险，本次委托理财方式是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的中低风险类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但该类投资产品受宏观经济及金融市场波动、货币政策调整等因素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将通过以下措施加强对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投资风险的管控：

1、为控制风险，公司及子公司在进行委托理财时将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的中低风险类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明确投资产品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投资风险较小，在企业可控范围之内；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委托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或判断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盈利能力发生不利变化、投资产品出现与购买时情况不符的损失等风险因素时，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及子公司委托理财投资品种不得用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上述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

4、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定期对相关投资产品进行全面检查；

5、公司审计委员会有权对委托理财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6、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划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保证运营资金需求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资金收益，从而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结合所购买理财产品的性质，进行相应会计处理，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24 日